（上接B093版）

资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事前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6.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定于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14:00在陕西投资大厦3楼321会议室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4.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1286 证券简称：陕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6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深入贯彻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新“国九条”关于推动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的要求，积极响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入开展深市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专项行动的倡议》，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自愿、公开、务实”的原则，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及已开展的相关工作，于2024年8月27日披露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公司作为煤电一体化能源企业，始终践行“能源清洁化、煤电一体化、产业多元化”的发展战略，依托煤炭资源优势，优化煤电协同，经营业绩保持平稳，治理水平持续提升。现将进展公告如下：

一、持续聚焦主业，提升经营质量

做强煤电一体化核心：坚定践行煤电一体化战略，依托煤炭资源优势，优化煤电协同组织，提升机组利用效率和煤炭产能利用率，确保完成年度发电量及煤炭产量目标，提升净资产收益率，实现资源互补、价值共创、效益统筹的目标。

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公司将坚持“统筹规划、重点推进、高效落地”的原则，全力推进商洛发电二期（2×660MW）、信丰电厂（2×1000MW）、延安热电二期（2×350MW）等项目；加快赵石畔矿井（600万吨/年）联合试运转转产；稳步推进赵石畔煤电二期、丈八煤矿、钱阳山煤矿等项目前期工作，为公司长远发展筑牢基础。

拓展产业链延伸：在坚守煤炭电力主业的基础上，积极拓展产业链上下游延伸业务，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优化资产结构，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聚焦新能源与综合能源服务领域，积极推进充换电、综合能源服务、储能等新业务，优化资产结构，提升资产运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二、强化科技创新，发展新质生产力

培育新质生产力：紧扣新质生产力发展要求，顺应能源技术革命与产业变革趋势，推动传统火电与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深度融合，推动煤炭开采与发电模式转型升级，提升机组灵活性、能效水平和环保水平，实现“降本、增效、绿色、安全”发展。

加大研发投入：建立健全研发体系，完善研发管理制度，优化研发流程；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的合作，搭建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平台，联合开展技术攻关，推进新技术研发与创新成果转化。

优化人才激励机制：加强研发团队建设，完善创新激励机制，对在技术创新、成果转化中表现突出的团队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激发全员创新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三、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夯实治理基础：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执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明确各治理主体的权责边界，强化审计、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形成“权责明确、决策科学、执行高效、监督有力”的治理机制。

强化“关键少数”责任：严格落实监管部门关于强化上市公司“关键少数”责任的要求，健全“关键少数”与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约束机制，推动“关键少数”履职尽责、廉洁自律。强化控股股东的规范运作，杜绝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违规担保等行为。完善“关键少数”考核与激励机制，将其薪酬与公司发展紧密结合。

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公司将始终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切实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在重大投资等重大事项中，严格履行决策程序；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保障中小股东的知情权；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程序合规；鼓励中小投资者参与股东会，行使股东权利，增强对公司的了解和信心。

四、提升回报水平，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稳定高比例分红：公司将牢固树立“回报股东、共享发展”的理念，在满足公司资本开支和经营发展需要的前提下，持续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力争保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50%以上的分红比例，提高分红的稳定性、及时性和可预期性，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强化价值创造：通过持续提升经营质量、推进科技创新、优化产业布局、拓展产业链延伸等举措，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持续提升公司内在价值；加强价值传递，通过规范信息披露、丰富投资者沟通渠道、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式，向市场充分传递公司的发展优势、核心价值和发展前景，引导市场正确认识公司价值，提升公司估值合理性。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积极回应投资者诉求

丰富沟通渠道：在保持现有投资者热线、互动易平台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沟通渠道，利用新媒体平台增进与投资者的互动。

可视化解读：采取业绩说明会、图文简报等可视化形式，对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进行解读，提高公告的可读性和透明度。

及时互动反馈：畅通表达渠道，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并有针对性地优化信息披露内容，树立真实、透明、合规的上市公司形象。

公司将全面推动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方案，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推动公司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持续为投资者创造稳定回报，为员工实现价值搭建平台，为社会贡献更大力量，致力打造能源行业治理规范、业绩优良、回报稳定的标杆上市公司。

特此公告。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1286 证券简称：陕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7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一）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47,014.23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95,922.09万元，减去2025年度提取的盈余公积24,701.42万元，减去派发普通股股利135,000.0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83,234.90万元。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46,288.06万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孰低进行分配的原则，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83,234.90万元。

（二）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往年的利润分配情况，在考虑公司经营业绩与投资计划合理安排的基础上，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公司制订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如下：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750,000,000股。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10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为1,537,500,000.0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1.09%。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2026年度。

（三）2025年度股份回购情况：2025 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

（四）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至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的原则分配。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不存在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2025）	上年度（2024）	上上年度（2023）
现金分红总额（元）	1,537,500,000.00	1,537,500,000.00	1,350,00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09,498,812.04	3,008,698,347.69	2,555,693,443.09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462,880,594.3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832,349,013.2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425,0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857,963,534.2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425,000,000.00		
是否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否		

其他说明：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年报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公司不存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因此公司不存在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及决策程序的有关规定，该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净现金流情况、经营发展与股东回报，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三）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度经审计的以下资产金额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	–	–	–	–
债权投资	–	–	–	78,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884.90	22,179.88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	29,541.55	39,820.20	518,471.96	524,660.08
以上资产合计	50,426.45	62,000.08	518,471.96	602,660.08
总资产	7,523,095.67	6,821,533.09	2,667,177.10	2,541,440.67
以上资产合计占总资产的比例	0.67%	0.91%	19.44%	23.71%

综上，公司2025年度、2024年度合并报表及母公司层面以上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均低于50%。

综上，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与公司业绩水平、现金流状况相匹配，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长期战略规划，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该方案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四、备查文件

1.2025年度审计报告；

2.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1286 证券简称：陕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8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以下简称《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规定，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陕西能源）结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对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预计与下述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926,300万元。2025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为433,602.31万元。

2026年4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审议时公司关联董事王栋、王琛、史鹏钊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已取得全体独立董事同意。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投集团）须在表决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二）预计2026年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上市规则》《交易与关联交易》及相关规定，公司结合业务发展状况对2026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2026年3月31日已发生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额
向关联人采购材料、设备	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等同受陕投集团控制企业	采购材料、设备	参照行业同类业务水平定价	3,000.00	22.03	247.33
向关联人采购工程服务	陕西天地地质有限责任公司等同受陕投集团控制企业	采购工程服务		26,000.00	4,387.57	14,811.11
向关联人采购劳务	西安秦达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同受陕投集团控制企业	采购劳务		30,000.00	3,774.50	16,979.34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陕西金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等同受陕投集团控制企业	销售产品、商品		36,000.00	41.68	6,554.08
	商洛市热力有限公司、新疆皖能江布发电有限公司等参股单位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8,000.00	1,689.19	2,837.31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浪卡子县大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等同受陕投集团控制企业	提供劳务		6,000.00	415.87	1,535.45
租赁关联人房屋等	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等同受陕投集团控制企业	支付租赁房屋、汽车租金	参照市场租金，经双方公平协商确定	4,000.00	443.77	1,474.24
与关联方的融资租赁类业务	陕西君成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业务	费率标准在国家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允许的范围内执行	新增租赁本金合12亿元，租赁利息手续费9,500万元	新增租赁本金0元；租赁利息、手续费860.94万元	24,999.47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陕西省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等同受陕投集团控制企业	出租房屋	参照市场租金，经双方公平协商确定	2,000.00	113.18	548.15
向财务公司借款	陕西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新增借款	费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可在市场公允价格基础上予以优惠，且不高于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及同业水平	450,000.00	7,358.58	229,502.00
		循环贷		最高余额不超过5亿元	最高余额8,000万元	
		开立票据		最高余额不超过15亿元（不含贴现）	最高余额51,972.51万元	117,281.18
		支付利息		28,000.00	3,270.06	13,809.85
存放于财务公司存款	陕西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利息	费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可在市场公允价格基础上予以优惠，且不高于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及同业水平	3,800.00	527.66	3,022.80
合计				926,300.00	82,877.54	433,602.31

注：1.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第二十五条“上市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在适用关于实际执行超出预计金额的规定时，以同一控制下的各个关联人与上市公司实际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合计金额与对应的预计总金额进行比较。非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不合并计算”之规定，陕投集团是公司的最终控制人，因此与上述受陕投集团同一控制范围内的企业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及下属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按关联交易类别内部调剂使用相关关联交易额度，具体交易金额及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2.上表中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以预计发生额列示。

（三）上一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年实际发生额	2025年初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材料、设备	陕西省汉中市瑞达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等同受陕投集团控制企业	采购材料、设备	参照行业同类业务水平定价	247.33	3,000.00	0.04%	-91.76%	详见2025年4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向关联人采购工程服务	陕西天地地质有限责任公司等同受陕投集团控制企业	采购工程服务		14,811.11	26,000.00	1.87%	-43.03%	
向关联人采购劳务	西安秦达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同受陕投集团控制企业	采购劳务		16,979.34	23,000.00	44.82%	-26.18%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陕西金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等同受陕投集团控制企业	销售产品、商品		6,554.08	36,000.00	0.29%	-81.79%	
	商洛市热力有限公司、新疆皖能江布发电有限公司等参股单位	销售产品、商品		2,837.31	4,000.00	0.13%	-29.07%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浪卡子县大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等同受陕投集团控制企业	提供劳务		1,535.45	5,000.00	7.35%	-69.29%	
租赁关联人房屋、汽车	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等同受陕投集团控制企业	支付租赁房屋、汽车租金	参照市场租金，经双方公平协商确定	1,474.24	2,000.00	43.95%	-26.29%	
关联方融资租赁业务	陕西君成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业务	费率标准在国家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允许的范围内执行	24,999.47	320,000.00	100.00%	-92.19%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陕西省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等同受陕投集团控制企业	出租房屋	参照市场租金，经双方公平协商确定	548.15	2,000.00	48.73%	-72.59%	
向财务公司借款	陕西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新增借款及开立票据	费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可在市场公允价格基础上予以优惠，且不高于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及同业水平	346,783.18	550,000.00	18.91%	-36.95%	
		支付利息		13,809.85	21,500.00	21.18%	-35.77%	
存放于财务公司存款	陕西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利息	费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可在市场公允价格基础上予以优惠，且不高于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及同业水平	3,022.80	3,800.00	71.42%	-20.45%	
合计				433,602.31	996,300.00		-56.48%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5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差异较大的主要原因：2025年度根据资金市场实际情况，考虑融资成本因素，调整了融资来源，导致实际融资金额比预计金额减少。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主要是公司根据资金市场实际情况，调整融资来源，以降低融资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关联担保情况

（1）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金额(万元)	截止日期	担保方式	备注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皖能江布发电有限公司	83,400.06	2038-4-30	连带责任保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团贷款

（2）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无。

3.财务公司存借款业务

单位：万元

类别	2025年初余额	2025年增加	2025年减少	2025年末余额	2025年收取或支付利息、手续费
存放于财务公司存款	399,603.10	7,375,233.34	7,556,235.71	218,600.73	3,022.80
向财务公司借款	546,632.00	229,502.00	214,080.00	562,054.00	13,809.85
其中：短期借款	46,500.00	105,100.00	93,500.00	58,100.00	742.29
长期借款	500,132.00	124,402.00	120,580.00	503,954.00	13,067.55
其他金融业务	66,343.12	117,281.18	103,556.17	80,068.14	347.21
开立电子财务公司承兑汇票（含已贴现还原短期借款部分）	66,343.12	117,281.18	103,556.17	80,068.14	347.21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1-13楼；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100亿元

法定代表人：李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583547998F

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煤炭及制品销售；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基础地质勘查；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水力发电；煤炭开采；矿产资源勘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9月30日，资产总额31,250,066.39万元，净资产9,725,922.80万元，2025年1-9月营业收入3,162,397.84万元，净利润536,246.47万元。（未经审计）

2.陕西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陕西省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八路西北国金中心E栋12层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少杰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2MA6U5NQD7F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178,212.40万元，净资产109,916.56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25,826.10万元，净利润5，671.27万元。（未经审计）

3.陕西君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所、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未央路170号赛高城市广场2号楼企业总部大厦28层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彭代全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MA6TG39X7K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充电控制设备租赁；游艇租赁；船舶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集装箱租赁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蓄电池租赁；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农业机械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融资租赁业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704,047.97万元，净资产160,844.52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26,395.61万元，净利润3,342.35万元。（未经审计）

4.新疆皖能江布发电有限公司

住所、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新疆昌吉州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大井产业园奇井路7号（芨芨湖社区）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符义卫

注册资本：98,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25MA77584B03

经营范围：火力发电、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发电设备的运营、检修、维护并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发电业务咨询；职业技能培训；一般旅馆；正餐服务；汽车租赁；其他机械与设备租赁；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自来水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431,760.02万元，净资产154,227.66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153,139.90万元，净利润49,161.66万元。（未经审计）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陕投集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符合《上市规则》第6.3.3条所述关联法人情形中第（一）项规定。

2.其他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第6.3.3条，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预计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且过往的交易均能正常履约，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各关联方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上述日常业务时均系参照市场价格及行业惯例进行，各方将根据自愿、平等、互惠原则签订有关业务协议，交易金额根据实际业务开展情况及协议约定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规则和惯例执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公司根据业务开展实际需要与关联人签订相关协议。关联交易发生超出预计范围的，公司将按照《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是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所产生的，以上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公允，未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独立董事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同意了《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5年度关联交易和2026年度的关联交易预计均基于市场化原则进行，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上述预计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1286 证券简称：陕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9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秦龙电力为陕西水电保险债权融资向陕投集团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龙电力）持有陕西省水电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水电、参股公司）14.61%股权，陕西水电为秦龙电力参股公司。

为支持陕西水电绿色新能源项目建设、优化债务融资结构，满足其保险债权融资增信需求，秦龙电力拟按持股比例为陕西水电保险债权融资向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投集团）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65,745.00万元（最终以陕西水电实际融资额为准）。

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秦龙电力就陕西水电保险债权融资向陕投集团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4月17日审议通过《关于秦龙电力为陕西水电保险债权融资向陕投集团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栋、王琛、史鹏钊回避表决。该事项已经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须在表决该议案时回避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陕西水电拟开展“太平资本-西部新能源绿色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以下简称保险债权融资），融资金额不超过45亿元，期限不超过15年，融资总成本（含税）不超过3.48%，还款付息条件灵活，经测算以后年度现金流可足额覆盖本息支出。此笔保险债权融资担保方案为：陕投集团为该笔45亿元保险债权融资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其他股东以其持有的陕西水电股份比例向陕投集团提供反担保。

（二）关联关系认定

陕投集团为公司及陕西水电的控股股东，秦龙电力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人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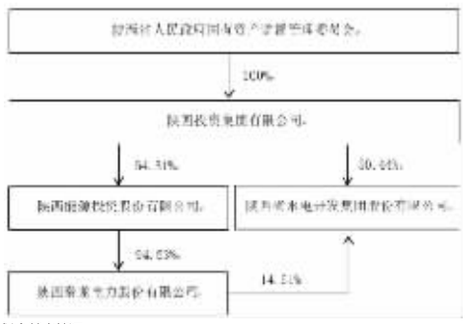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反担保权利人：陕投集团

被担保人名称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583547998F		
成立时间	2011年11月15日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1-13楼		
注册资本	壹佰亿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煤炭及制品销售；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基础地质勘查；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水力发电；煤炭开采；矿产资源勘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1,250,066.39	29,096,293.15
	负债总额	21,524,143.59	19,932,772.86
	资产净额	9,725,922.80	9,163,520.29
	营业收入	3,162,397.84	5,660,984.88
	净利润	536,246.47	688,143.98

陕投集团原名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系由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成立之初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亿元，于2011年11月15日在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2013年、2014年，经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分别将持有的陕西省煤田地质局事业性国有资产和陕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划转至陕投集团，增资后陕投集团注册资本变更为100亿元。2018年1月5日公司名称由“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陕投集团所属行业为：投资与资产管理。以能源、金融、投资三大板块为主业。

陕投集团2022-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844.84亿元、718.86亿元、566.10亿元，利润总额为73.66亿元、77.44亿元、81.80亿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陕投集团母公司无对外担保，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23,206.69万元。

（二）融资主体：陕西水电

融资主体	陕西省水电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海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713543830G		
成立时间	1999年5月12日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45号陕西投资大厦2幢1单元11001室		
注册资本	壹拾亿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发电技术服务；水资源管理；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水产养殖；水力发电。（依法须经批准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27,837.37	1,660,878.16
	负债总额	1,294,395.02	1,004,713.99
	资产净额	633,442.35	656,164.17
	营业收入	112,768.86	106,152.51
	净利润	28,700.81	38,629.98

（三）其他

经查询“信用中国”，截至目前，陕投集团和陕西水电均为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诉讼与仲裁情况，其生产经营正常。本次反担保系正常经营所需，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

三、反担保方案主要内容

（一）陕西水电保险债权融资方案

融资主体：陕西水电

融资规模：不超过45亿元

融资期限：不超过15年

融资成本：综合融资成本（含税）不超过3.48%

增信安排：陕投集团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向陕投集团提供反担保。

（二）秦龙电力反担保安排

反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65,745.00万元（最终按实际融资额×持股比例14.61%计算）

反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反担保期限：与陕投集团对陕西水电的保证期间一致

反担保收费标准：按实际反担保金额的0.1%/年向陕西水电收取担保费

四、拟签订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金额：人民币65,745.00万元

3.保证范围：反担保主债权为陕投集团依据《保证合同》向太平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保证责任后，对陕西水电享有的全部追偿权债权。主债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陕投集团代偿的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